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廖駿霖  
電話：8462860#506  
電子信箱：tut8052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2338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台北西南區扶輪社小攝影師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、宜花小攝影師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表、獎助學金QRCode (376550000A\_1120233811\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\_1120233811\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\_112023381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台北市西南區扶輪社「小攝影師」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，請貴校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該社宗旨為發揚扶輪精神，鼓勵國中小家境清寒學童對攝影持續保有熱忱以及認真學習的心，特設立小攝影師清寒獎助學金。

二、詳細內容資訊：

(一)對象：

- 1、設籍花蓮縣或宜蘭縣及目前就讀花蓮縣或宜蘭縣國中、國小家境清寒之學童。
- 2、對攝影有高度興趣並持續學習之學童。若曾報名參與宜花數位機會中心辦理之「小攝影師的三個大夢」攝影比賽且獲獎者為優先獎勵對象。

(二)申請日期及辦法：即日起至 12 月 3 日（日），前填寫 Google表單：<https://reurl.cc/XmKZYe>，並上傳申

112/11/28



請文件檔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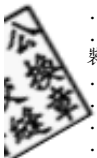
(三)獎勵名額：學童六名。

(四)獎勵金額：每名發給獎學金新台幣伍仟元整。

三、詳請參閱附件獎助學金申請辦法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台北市西南區扶輪社



裝

訂

線

